

中山醫學大學學生社團輔導委員會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01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 00 分

地點：正心樓 1313 會議室

主席：馬義傑 學務長

委員：李健群組長、王郁茗主任、楊建洲組長、陳睿凡主任、張文璋老師、劉世詮老師（沈佑成老師代）、林昆穎會長、簡辰擘聯盟主席、王允衡聯盟主席、李昕容聯盟主席、鄭心瑜聯盟主席、吳哲安聯盟主席。（請假：賴雯玲老師、徐慶琳老師、劉玉凡老師、陳禹如聯盟主席）

列席：洪德軒部長

紀錄：姜德宜、李易鋁、林伶穎

學務長馬義傑

0205
0826

一、報告事項 略

課外活動組長李健群

二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、有關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團活動總企經費申請審核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本次申請提出總金額為 2449353 元，詳閱總企申請表，另附學生社團經費補助辦法實行細則參考用。

決議：

1. 如附表一 106-2 社團總企經費審查結果，本次通過 484858 元。
2. 醫技系醫技寒假營隊放棄辦理，不予補助。
3. 全國音樂比賽另案補助，每隊補助 15000 元，共 5 隊出賽，總計 75000 元，補助金額不累計在總企金額裡。
4. 雅頌國樂社四校成發活動，補助 4900 元。合唱團成果發表補助 5000 元。熱門音樂社調整補助活動項目，熱音週補助 8000 元，則幹部訓練不予補助。炫風一號管樂社期末成果發表會按照聯盟主席建議，給予補助 8500 元，而其幹部訓練給予補助餐飲費 600 元和材料費 2400 元。
5. 天文社天文週活動建議補助 900 元，幹部訓練的交通費補助有爭議，以自強號票價為標準補助 7500 元，此活動共補助 13160 元。
6. 醫學系學會楊雅喆-鏡頭下的台灣活動不補助膳費，此活動補助 3700 元。
7. 關於講師鐘點費的部分，即使政治人物，也依教育部編列基準表標準（講師費 1600 元/時），2 小時講座給予 3200 元鐘點費補助。
8. 桃竹苗友會幹部訓練不補助餐飲費，共補助 3000 元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1. 若社團參加全國性運動活動或出賽建議向體育中心申請經費補助。
2. 若社團參加全國社團評鑑，可補助經費兩萬元。
3. 關於學生社團經費補助辦法與實行細則建議修改，本次社團幹訓的申請依照舊有辦法仍給予補助，之後是否補助此類活動待未來修法後再依新辦法規定執行。未來關於經費的補助與各聯盟的經費補助比例，建議以公部門總預算的概念進行編列，細節待課外組與聯盟主席討論後訂定在送社團輔導委員會審議。

四、散會(13:30)